

2018年度
中共枣庄市市中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18年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18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

明

九、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1、负责党的纪律检查工作。贯彻党中央关于纪律检查工作的决定，落实省、市、区委关于纪律检查工作的要求，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协助区委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组织协调反腐败工作。

2、依照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负责经常对党员进行遵守纪律的教育，作出关于维护党纪的决定；对区委工作机关、区委批准设立的党组（党委），各镇街党（工）委、纪（工）委等党的组织和区委管理的党员领导干部履行职责、行使权力进行监督，受理处置党员群众检举举报，开展谈话提醒、约谈函询；检查和处理上述党的组织和党员违反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的比较重要或复杂的案件，决定或取消对这些案件中的党员的处分；进行问责或提出责任追究的建议；受理党员的控告和申诉；保障党员的权利。

3、负责全区监察工作。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监察工作的决定，按照市纪委市监委和区委关于监察工作的要求，维护宪法法律，依法对区委管理的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进行监察，调查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开展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4、依照法律规定履行监督、调查、处置职责。推动开展廉政教育，对全区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依法履职、秉公用权、廉洁从政从业以及道德操守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对涉嫌贪污贿赂、滥用职权、玩忽职守、权力寻租、利益输送、徇私舞弊以及浪费国家资财等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进行调查；对违法的公职人员依法作出政务处分决定；对履行职责不力、失职失责的领导人员进行问责；对涉嫌职务犯罪的，将调查结果移送人民

检察院依法审查、提起公诉；向监察对象所在单位提出监察建议。

5、负责组织协调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宣传教育工作。

6、负责综合分析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情况，对纪检监察工作重要理论及实践问题进行调查研究；制定或者修改纪检监察制度规定，参与起草制定区内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有关规范性文件和制度规定等。

7、根据上级纪委监委安排部署，加强对全区反腐败国际追逃追赃和防逃工作的组织协调，督促有关单位做好相关工作。

8、根据干部管理权限，负责纪检监察系统领导班子建设、干部队伍建设和组织建设的综合规划、政策研究、制度建设和业务指导；会同有关方面做好区纪委区监委派驻派出机构，镇街纪检监察机构，区管企业纪检监察机构领导班子建设有关工作；组织和指导纪检监察系统干部教育培训工作等。

9、完成市纪委市监委和区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中共枣庄市市中区纪律检查委员会部门决算包括：中共枣庄市市中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纳入中共枣庄市市中区纪律检查委员会2018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1个，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备注
1	中共枣庄市市中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第二部分

2018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中共枣庄市市中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1469.8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	1357.79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0	
三、事业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1	
四、经营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2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3	
六、其他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4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5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8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1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2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3	
	16		十六、金融支出	44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5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6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8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9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0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1	
本年收入合计	24	1469.81	本年支出合计	52	1357.79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5		结余分配	53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22.5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4	134.61
	27			55	
总计	28	1492.40	总计	56	1492.4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化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中共枣庄市市中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 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类款项	合 计	1469.81	1469.8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69.81	1469.81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1469.81	1469.81					
2011101	行政运行	770.48	770.48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90.10	390.10					
2011103	机关服务	12.23	12.23					
2011104	大案要案查处	48.00	48.00					
2011105	派驻派出机构	14.00	14.00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235.00	235.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本表金额转化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中共枣庄市市中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 位的补助 支出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类款项	合 计	1357.79	751.52	606.2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57.79	751.52	606.27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1357.79	751.52	606.27			
201110 1	行政运行	751.52	751.52				
201110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88.00		388.00			
201110 4	大案要案查处	14.05		14.05			
201119 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204.22		204.2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化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中共枣庄市市中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469.8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1357.79	1357.7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1			
	3		三、国防支出	32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5		五、教育支出	34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50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1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2			
本年收入合计	24	1469.81	本年支出合计	53	1357.79	1357.7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22.59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4	134.61	134.6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22.59		5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56			
	28			57			
总计	29	1492.40	总计	58	1492.40	1492.4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化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中共枣庄市市中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类款项	合 计	1357.79	751.52	606.2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57.79	751.52	606.27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1357.79	751.52	606.27
2011101	行政运行	751.52	751.52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88.00		388.00
2011104	大案要案查处	14.05		14.05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204.22		204.2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化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部门：中共枣庄市市中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59.1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2.4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60.13	30201	办公费	9.36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28.59	30202	印刷费	5.62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4.51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2.15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206	电费	8.77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2.09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208	取暖费	12.3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1.99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65.8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1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0.12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2.65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47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2	对企业补助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26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99	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0.48	31204	费用补贴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6	赠与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659.10	公用经费合计					92.4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本表金额转化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中共枣庄市市中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上年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 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 转和结 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 出	
栏次		1	2	3	4	5	6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信息。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中共枣庄市市中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2018年度预算数						2018年度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48	0	13.00	0	13.00	0.48	13.37	0	12.89	0	12.89	0.4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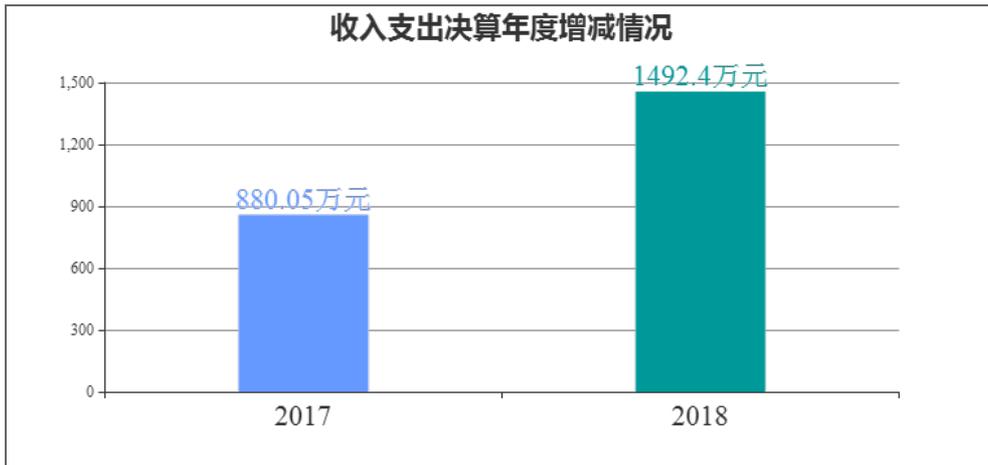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表金额转化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18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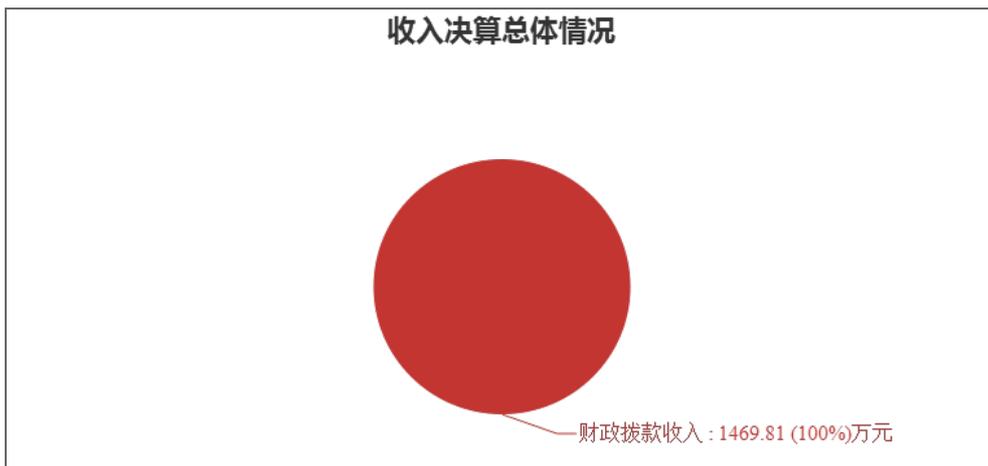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8年度收、支总计1492.40万元，其中：本年支出1357.79万元、年末结转结余134.61万元。与2017年相比收入、支出总计各增加612.35万元，增长69.58%。主要原因是监察体制改革后，纪委监委独立办公楼办公，日常办公支出增加，选调工作人员，人员增加，工资等指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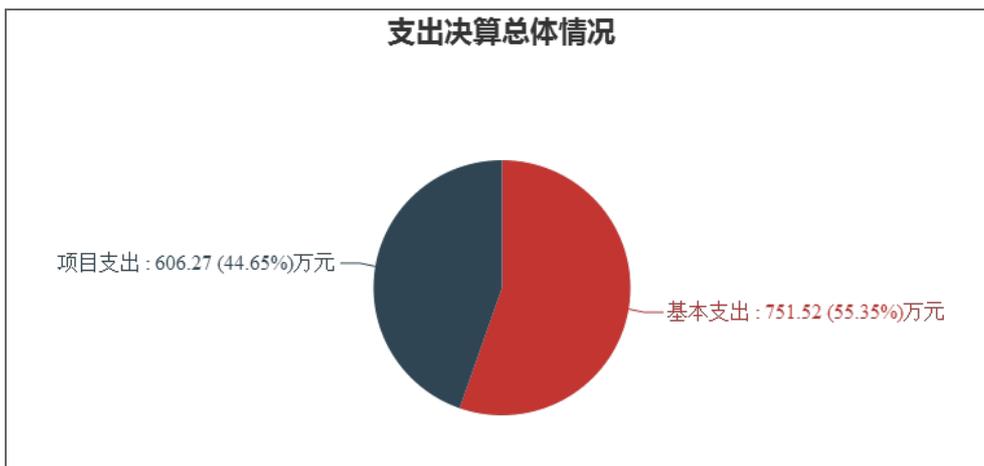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

本年收入1469.8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469.81万元，占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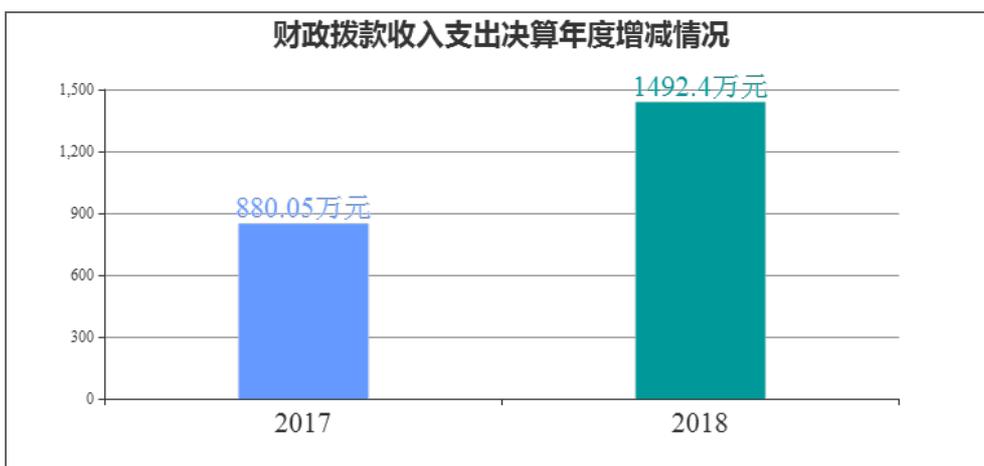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

本年支出1357.7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51.52万元，占55.35%。项目支出606.27万元，占44.6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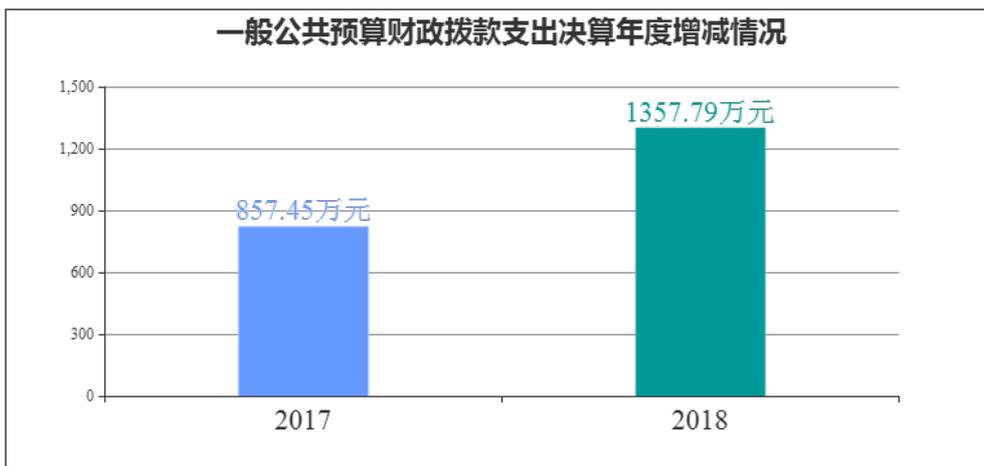
2018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1492.40万元，与2017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612.35万元，增长69.58%。主要原因是监察体制改革后，纪委监委独立办公楼办公，日常办公支出增加，选调工作人员，人员增加，工资等支出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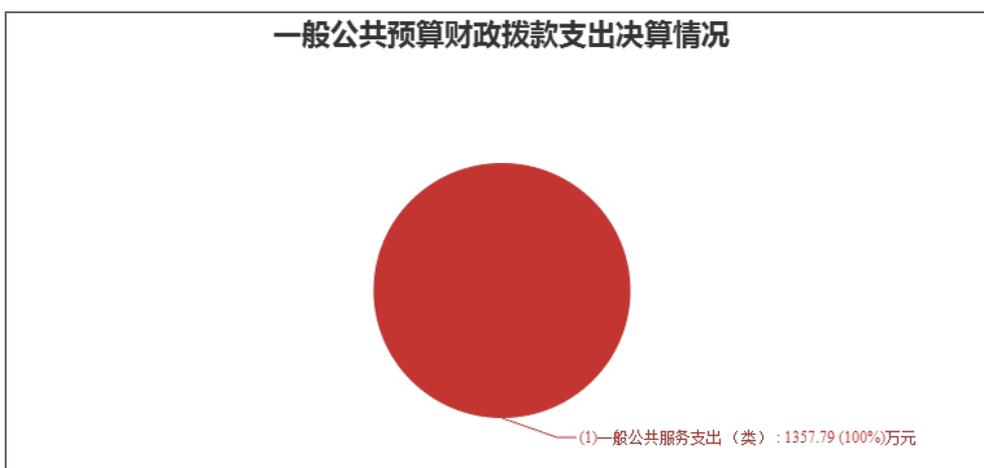
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357.79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00%。与2017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500.34万元，增长58.35%。主要原因是监察体制改革后，纪委监委独立办公楼办公，日常办公支出增加，选调工作人员，人员增加，工资等支出增加。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357.79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支出1357.79万元，占100.00%。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068.99万元，支出决算为1357.7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7.0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监察体制改革后，纪委独立办公楼办公，年初未做办公楼整理预算。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行政运行（项）主要用于工资福利和日常办公支出支出。年初预算为771.99万元，支出决算为751.5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3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基本持平。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主要用于办公楼整理费用。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88.00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临时性工作年初未做预算。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大案要案查处（项）主要用于大案查处差旅费、办公费等。年初预算为48.00万元，支出决算为14.0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9.2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业务需要。

(4)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项）主要用于维持单位运行，支付临时人员工作和委托业务劳务费。年初预算为235.00万元，支出决算为204.2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6.9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减少开支。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

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751.53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人员经费659.10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住房公积金等。

2、公用经费92.4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及增减变动原因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范围包括中共枣庄市市中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机关及其所属预算单位，共0个预算单位。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决算数为13.3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18%；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数0万元，年初预算数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数12.8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15%；公务接待费决算数0.4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

2018年“三公”经费决算比年初预算数减少0.11万元。主要原因是因工作需要，用车减少。其中：

- （1）因公出国（境）费决算与2018年预算基本持平。
-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减少0.11万元。
- （3）公务接待费决算与2018年预算基本持平。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因工作需要，用车减少。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数为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数的0%。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数为12.89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数的96.41%。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2018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2.89万元，主要用于公车的维护和公车燃油。2018年中共枣庄市市中区纪律检查委员会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3. 公务接待费决算数为0.48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数的3.59%。其中：国内接待费0.48万元，主要用于上级业务检查的接待。共计接待20批次，60人次（含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

九、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18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92.43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7.56万元，增长8.91%。主要原因是职能增加，人员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8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金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金额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金额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金额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18年12月31日，中共枣庄市市中区纪律检查委员会共有车辆11辆。其中，符合规定的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3辆、执法执勤用车8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1、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

本部门无重点绩效评价项目。

2、随2018年决算向本级人大常委会报告的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没有向本级人大常委会报告的重点绩效评价项目。

3、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无重点绩效评价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按现行管理制度，部门决算中反映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本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

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照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十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行

政运行（项）： 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八、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大案要案查处（项）： 反映查处大要（专）案的支出。

十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项）：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方面的支出。